

##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 A 股股份实施完成情况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郑忠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 A 股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38），其中公司副总经理郑忠辉先生计划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 A 股股份合计不超过 36,8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合计不超过 0.006%）。

公司于近日收到了郑忠辉先生出具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忠辉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已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郑忠辉	集中竞价交易	2022/7/27-2022/7/28	22.16	36,850	0.006

郑忠辉先生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的股份。

##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郑忠辉	合计持有股份	147,400	0.022	110,550	0.01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850	0.0055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550	0.0165	110,550	0.0165
--	---------	---------	--------	---------	--------

注：1、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均为高管锁定股；2、相关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不相等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郑忠辉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郑忠辉先生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信息披露程序，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忠辉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 三、备查文件

郑忠辉先生出具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8日